

关于 2023 年景德镇市举借债务情况的说明

根据《预算法》第十四条规定，现对财政举借债务的情况等事项说明如下：

2023 年，省财政转贷我市地方政府债券 175.56 亿元（含市本级 86.14 亿元，县区级 89.42 亿元），其中：再融资债券 70.06 亿元，新增债券 105.5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偿还以前年度省转贷我市并于 2023 年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本金。新增债券主要用于支持我市公益性项目建设，其中市级 27.87 亿元、县区 77.63 亿元。

市级新增一般债券资金主要用于：景北片区及陶溪川片区配套路网建设项目 1.32 亿元、景德镇市棚改城市更新配套项目 2.52 亿元、景德镇望陶教育培训基地（十三中）项目 1.92 亿元。

市级新增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景德镇佛手湖陶瓷文化旅游景区建设项目（一期）2.6 亿元、景德镇机场飞行区保障能力提升改造工程 0.4 亿元、景德镇市第一人民医院新区分院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1.7827 亿元、景德镇市鱼山码头建设工程 2.5 亿元、昌江百里生态风光带景德镇水利枢纽工程项目 0.5 亿元、景德镇市现代一体化停车场建设工程项目 0.8 亿元、景德镇市陶瓷博览交易中心—智慧旅游集散中心

建设项目 2 亿元、景德镇市黄泥头防洪排涝工程项目 2.6 亿元、景德镇市宋家山垃圾填埋场升级改造及灰飞处置专区建设项目 0.23 亿元、中国陶瓷产业智联网（工业互联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0.9 亿元、景德镇陶瓷智能中央仓储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 1.2 亿元、莲花山社区医院医养结合建设项目 1.5 亿元、景德镇市昌南新区交通客运枢纽站建设项目 0.7 亿元、景德镇市皮肤病医院（六院）迁建项目 0.5 亿元、景德镇太平巷南片区陶瓷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 亿元、景德镇市卫生学校产教融合实训大楼建设项目 0.9 亿元。